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能科

公告编号：2025-015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 3.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利润概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4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648,232,013.77 元，2024 年 5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308,665,234.5 元，2024 年 9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141,622,872.3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178,491.13 元。按《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不计提任意公积金，公司按累计额至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94,765,415.84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944,382,701.95 元。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情况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

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21,719,900 股后的总股本 357,428,0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3.8 元（含税），以自有资金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135,822,666.6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 2024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参与分红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参与分红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红金额总额相应调整，公司预计分配总额不会超过财务报表上可供分配利润。

如本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公司累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277,445,538.90 元，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79,550,936.90 元，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 456,996,475.8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64.69%。

（二）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最近三个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277,445,538.90	308,665,234.50	18,957,398.50
回购注销总额	0	0	51,555,13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485,744.67	245,915,806.40	214,509,644.24
合并报表 2024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944,382,701.95		
母公司报表 2024 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94,765,415.8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	605,068,171.90		

计现金分红总额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51,555,130.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245,970,398.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656,623,302.08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605,068,171.90 元,高于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的说明

2022-2024 年,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3.34、4.26、3.8,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1.96%、10.49%、10.56%,公司整体负债水平低,短期偿债能力强,财务稳健。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方面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的原则。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分配政策,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会影响偿债能力,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且未来十二个月内没有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计划,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向主要股东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四、其他说明

在该公告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预案尚需待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